昆 明 市 五 华 区 水 务 局

关于2025年中央基建投资专项资金——三个坝塘除险加固项目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整改情况报告

昆明市五华区财政局：

贵局发来《五华区财政局关于反馈昆明市五华区水务局2025年中央基建投资专项资金——三个坝塘除险加固项目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及整改意见的通知》及附件已收悉。针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中提及存在的问题，区水务局立刻开展核实纠偏工作，现将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一、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昆明市五华区水务局2025年中央基建投资专项资金——三个坝塘除险加固项目重点绩效评价综合得分83.50分，评价等级为“良”。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资金调补申报滞后，资金统筹使用效能不足

根据《昆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昆明市水务局关于转下达水利专项2025年提前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昆发改农经〔2024〕641号），人民新建闸水库、素珠箐水库（上塘）、

洋思箐水库、下魏家水库每座水库下达投资均为160万元。结合初步设计批复，四座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概算投资差异较大：素珠箐水库（上塘）概算总投资128.32万元、洋思箐水库概算总投资105.20万元，资金需求低于下达额度；人民新建闸水库概算总投资299.51万元、下魏家水库概算总投资837.27万元，建设资金需求超出下达额度，需在四个项目间统筹调剂资金。截至本次绩效评价现场核查（2026年8月），项目单位方才启动资金调补申报，调剂申报工作滞后，造成部分项目资金闲置、部分项目资金缺口并存。

（二）预算执行进度偏缓，合同价款支付不及时

截至2026年5月31日，项目到位资金640.00万元，实际支出232.84万元，预算执行率仅36.38%，资金整体使用进度偏慢。部分合同款项未按约定节点支付，支付进度与合同要求差距较大。如《昆明市五华区素珠箐上塘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勘察设计合同》约定，提交初步设计成果后支付至合同额90%；该项目《初步设计报告》已于2025年5月出具，已满足合同支付条件。但截至2026年5月31日，该合同仅支付1万元，支付进度仅10.34%，未达到合同约定支付比例。资金支付滞后，易影响参建单位资金周转，降低履约积极性，削弱后续设计服务及现场配合质量；长期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进度款，存在合同违约风险，可能引发履约纠纷，不利于项目推进，损害政府公信力。

（三）项目现场管理执行不到位，工程整体进度滞后

1.运维管理制度落地不实。项目虽建立常态化运维管护制度，但评价组2026年8月19日现场核查发现，水库管理人员未按规定记录管理日志，制度执行存在明显短板。

2.工程竣工进度滞后。依据《开工备案表》，人民新建闸水库、素珠箐水库（上塘）、洋思箐水库、下魏家水库除险加固工程计划竣工时间分别为2025年12月30日、2025年11月30日、2025年10月30日、2024年6月3日。截至2026年5月31日，四项工程均未按期竣工，其中人民新建闸水库、素珠箐水库（上塘）、洋思箐水库已完工但尚未组织竣工验收，项目推进未达计划目标。

（四）可研收益测算脱离项目属性，预期效益研判不实

可研报告对人民新建闸水库、素珠箐水库（上塘）、下魏家水库预测灌溉水费收益，但上述4座水库均为公益性水库，运营期间不征收灌溉水费，无该项实际收入。可研编制阶段未充分考量水库公益属性与现行运营政策，收益测算与项目实际运营情况严重不符，项目预期效益测算失真。

（五）会计基础工作薄弱，支付附件资料归集不规范

1.会计凭证整理装订不及时。截至2026年8月，五华区水务局2025年度会计凭证尚未完成装订，不符合《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及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要求，财务资料归集管理规范性不足。

2.工程进度款支付附件不全。抽查会计凭证发现，已分类整理但尚未装订的凭证中，工程进度款支付资料普遍缺少工程进度表，无法将支付款项与当期实际完成工程量对应核验。该情形不符合《云南省水利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水利建设工程价款计量与支付工作的通知》“根据确认的工程量进行工程进度款结算”的规定，工程进度表属于进度款支付必备佐证附件。

（六）绩效管理体系不健全，基础绩效管理工作缺位

绩效管理组织保障不足。未设立专门绩效管理工作机构，岗位职责未予以明确，绩效管理缺少组织支撑、责任未能落实到位。项目未按规定编制、报送绩效自评报告，自评成果缺失，无法完整反映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整改落实情况

（一）建立资金动态调剂机制，统筹盘活项目资金

鉴于项目资金是上级下达额度为上级给予的补助，区水务局已积极汇报对接市级水务部门完善项目资金调剂申报，并将持续跟踪上级政策，加强对接，全力争取上级支持，努力降低基层财政保障压力。同时配合区财政部门建立资金调补管理台账，构建常态化资金调配机制，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压实预算执行管理，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款项

鉴于目前区级财政的困难和压力，区水务局已全面梳理达到付款条件尚未拨付的款项，积极主动对接财政业务科室加快资金

指标落实与拨付进度。同时加强与财政部门常态化沟通，及时报送项目资金需求和支付压力，防范存量履约风险，保障项目有序实施完工。

（三）强化项目全过程管控，加快竣工验收工作

1.刚性落实水库运维管理制度。区水务局立行立改刚性落实水库运维管理制度，统一规范管理日志记录标准，明确记录责任人和复核流程；建立制度执行常态化检查机制，将制度落实情况纳入物业化季度、年度考核，落实日志“记录—复核”工作流程，水库日常管护实现全程可追溯、责任可核查，有效解决制度执行流于形式问题。

2.健全项目进度预警动态管控机制。鉴于人民新建闸水库、洋思箐水库、素珠箐水库（上塘）建设完工并已进行了合同工程验收及下闸蓄水验收，区水务局下一步将严格执行水利部《关于印发加强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项目验收管理指导意见的通知》（水建管〔2013〕178号）的规定，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必须经过一个主汛期检验才能竣工验收。于2026年10月底汛期结束后抓紧推进竣工验收筹备工作，拟定于2026年11月底前完成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并投入运行。

（四）做实项目前期可研论证，客观测算项目预期效益

区水务局在后续项目立项阶段，坚持实事求是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特别是测算收益时充分结合工程公益属性、水库安全底

线，以及现行运营政策，如实反映项目实际收入来源及规模，保障项目经济分析客观科学。

（五）夯实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工程价款支付审核

1.限期完成会计凭证归档装订。区水务局将按照内部财务制度中明确凭证装订时限，落实装订、复核岗位责任，将凭证归档纳入内部考核；及时完成2025年度会计凭证整理、装订与归档，确保附件齐全、封面要素完整。

2.严格工程价款支付审核。建立工程、财务定期对账机制，形成“工程部门核量—监理确认—财务审核支付”闭环管理。落实“先核量、后付款”管理要求，将工程进度报表、工程量核验清单作为工程进度款支付必备附件。

（六）健全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构建绩效管理闭环

区水务局明确绩效管理责任机构为局党政综合办，由财务室负责岗位职责，落实到具体财务人员。同时重视绩效自评工作，强化业务学习，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的管理，强化绩效结果运用，将绩效运行情况纳入年度考核，构建“目标申报—运行监控—自评反馈—结果应用”全过程闭环管理，持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与项目管理水平。

四、下一步计划

（一）在增强绩效管理意识，优化绩效目标编制方面再改进

五华区水务局将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按要求设定绩效目标，

做好预算绩效监控工作，切实提升单位绩效管理水平。一是在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上做到科学合理。按照相关规定，在设置绩效指标时严格按照计划标准、固定标准、国家或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相关标准进行合理设置；二是加强绩效业务学习培训。定期组织财务负责人和项目业务科室负责人进行绩效管理业务培训，从思想上牢固树立绩效管理意识，从业务上成为绩效管理能手。

（二）在开展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方面再改进

一是严格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文件精神，规范开展绩效评价工作，落实部门绩效管理工作职责；二是在预算执行中，将逐步建立绩效运行跟踪监控机制，定期采集绩效运行信息并汇总分析，对绩效目标运行情况进行跟踪管理和督促检查，保障绩效目标的顺利实现，对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三）在强化预算约束性方面再改进

一是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加强对预算编制人员的培训，使其掌握科学的预算编制方法；二是加强预算的细化程度，将预算分解到具体的项目、活动和时间阶段；三是强化预算监控机制，建立定期的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制度，实时监控预算执行数据，及时发现预算超支或执行偏差的情况。

（四）在相应管理制度落实方面再改进

五华区水务局将认真研究，根据自身职责，进一步修订完善相关管理制度。一是对已建立的相关制度进行全面审查，认真对

照最新制度规定进行修改完善，制定切实可行管用的管理制度；二是借鉴先进经验强化管理，认真学习其他单位、部门的相关制度和典型经验做法，改进工作方法，提高管理水平。

2026年10月27日